

关于评选医学部2023年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的通知

各学院（系）：

为进一步提升我校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培养和激励在学研究生的创新精神，鼓励研究生潜心科研，根据《西安交通大学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西交研〔2018〕70号）及《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部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现就开展2023年医学部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与要求

（一）评选范围：

参加本次评选的学位论文为2022年9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我校获硕士学位者的学位论文。涉密学位论文不参与评选。

（二）评选标准：

根据《西安交通大学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西交研〔2018〕70号）及《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部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要求，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评选按“学术型”和“专业学位”两类进行：

1. 学术型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的评选标准为：

- （1）选题为本学科的重要问题，有一定理论意义或现实意义；
- （2）论文具有独到的见解，研究成果突出，有一定的社会效益或应用前景；
- （3）论文体现本学科坚实的理论基础和系统的专门知识，体现了作者具有较好的从事科学研究工作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
- （4）材料翔实，推理严密，文字表达准确。

2. 专业学位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的评选标准为：

- （1）选题紧密结合生产需求和发展实践，为生产实践中前沿问题，符合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目标，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或较好的应用前景；
- （2）内容必须理论联系实际，能有效运用相关领域的基本理论，对专业领域的实践问题进行探索，并提出科学合理的策略或方法；
- （3）论文充分体现运用本专业领域的理论和方法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4) 论文主题明确，论点清晰；论据充分、材料翔实可靠；分析综合全面，推理严密；调研、试验、设计等方法先进可行；结论准确；文字表达精练，引证规范。

二、评选流程

(一) 推荐候选人

候选人可为硕士生自荐或由指导教师推荐

(二) 专家组评审

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初评工作由学院（系）负责组织实施。各院系向医学部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推荐不超过参评时间段内本院毕业生总数8%的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医学部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组织专家进行审定。医学部将对拟推荐的硕士学位论文进行查重。

(三) 公示

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入选名单审定后上网公示，自公示之日起5个工作日为异议期。医学部处理异议并对提出异议的单位或个人予以保密。

三、材料报送与评选时间安排

各学院（系）评审结束后将申报材料提交到医学部人才培养处。包括纸质材料和电子资料：

1. 纸质材料

(1) 硕士学位论文 1份：

与国家图书馆存档原文一致，答辩委员信息页，独创性声明、知识产权权属声明须论文作者与导师签字。

(2) 《西安交通大学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推荐表》每本论文1份（见附件一）。

(3) 《学院（系）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推荐汇总表》（见附件二）。

2. 电子资料

(1) 硕士学位论文原文（PDF 格式）。

(2) 《西安交通大学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推荐表》（Word 格式）（见附件一）。

(3) 《学院（系）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推荐汇总表》（见附件二）。

电子资料请发送到邮箱：zhangyaodan@xjtu.edu.cn。

3. 各院系资料报送时间：2023年6月2日

4. 材料报送要求

(1) 纸质材料与电子材料内容保持一致。

(2) 各学院（系）要切实加大对论文作者学术不端行为和学术失范行为的审查力度，加强对学位论文内容的审查力度，确保所推荐学位论文的质量。一旦发现所推荐论文出现违反规定、弄虚作假等现象，将按照有关规定，追究作者及学院的相关责任。

(3) 请各学院（系）严格按照比例推荐优秀硕士学位论文，不得超额推荐。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29-82655319

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部

人才培养处

2023年5月25日

附件一：《西安交通大学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推荐表》

附件二：《学院（系）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推荐汇总表》

附件三：学科代码信息查询表